1. **带有★号的课程由外籍教师到华中师范大学来授课，选择“2+2”模式和“4+0”模式的学生须必修。**

2. **带有▲为 RMIT 可与 CCNU 相应课程互换学分的课程，选择“2+2”模式的学生须必修。**

3. “2+2”模式的学生须在后两年于皇家墨尔本理工大学完成以下课程的学习和相关的教育实习。（注：以下课程可能会随着皇家墨尔本理工大学培养方案的调整做出调整）

课程代码	学年	课程名称（中文）	课程名称（英文）
TCHE2141	3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	Languages and Literacies in Early Childhood
TCHE2325	3	理论联系实际：2-8 岁幼儿（包括 20 天实习）	Linking theory and Practice 2 to 8 (PX 20 days)
TCHE2545	3	学前儿童科学教育	Investigati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with Young Children
TCHE2549	3	幼儿教师专业发展	Reflective Practice and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for Early Childhood Teachers
TCHE2163	3	早期教育背景下的可持续环境教育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for Sustainability in Early Childhood Settings
TCHE2370	3	理论联系实际：0-2 岁幼儿（包括 10 天实习）	Linking theory and Practice 0 to 2 (PX 10 days)
TCHE2553	3	学前儿童融合教育	Inclusive Education in Early Childhood
TCHE2535	3	家园合作	Building Partnerships with Parents and Community
TCHE2551	4	教育中的差异性	Working with Diversity Difference
TCHE2544	4	儿童哲学及历史	History and Philosophy of Early Childhood
TCHE2542	4	学前儿童数学教育	Exploring Numeracy and Math in Early Education
TCHE2546	4	学前教育管理学(包括 10 天实习）	Leadership in Early Education (PX 10 days)
TCHE2541	4	作为研究者的幼儿教师（包括 20 天实习）	Early Childhood Teachers as Researcher (PX 20 days)
TCHE2536	4	早期教育的基石	Professional Issues in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Capstone)
TCHE2538	4	比较学前教育	Early childhood Comparative Education
TCHE2550	4	早期教育中的衔接	Transitions in Early Childhood

八、实践教育

1．实践实验教学环节

名称		（“2+2”模式）学分	（“4+0”模式）学分
课内实验课程	发展心理学	1	1
	儿童游戏论	1	1

	Spss 在教育研究中的应用	1	1
	特殊儿童测量与评估	1	1
教师教育技能训练	教师语言	1	1
	书写技能	1	1
见习		2	2
毕业实习		依外方要求	8
毕业论文（设计）		依外方要求	6

（1）课内实验课程。课内实验课程开设 4 个学分，学生至少应修课内实验课程 2 个学分，该实验课程学分计入相应的理论课程学习总学分中，不再单独计分。

（2）见习（2 学分）。本专业的“见习”包括社会见习、研究见习、教育见习三种形式，学生可根据选定的培养方向选择一种。见习的实践主要从大一第二学期开始。社会见习为 2 学分，在大二暑假至大三上学期进行，一是邀请校聘和院聘兼职教师或来自实践一线的专业人士到学院开展讲座交流活动，二是将学生派送到学前教育机构或相关企业进行观摩学习或其他社会实践活动。研究见习为 2 学分，32 学时，可以在以下两个方案中选择一个：①担任导师的研究助手，完成 32×1.5 小时=48 小时的工作量（分四年完成）；②阅读 32 篇、每篇不少于 10 页的学前教育学专业的英文文献（分四年完成）。也可将两个方案结合起来，如完成 24 小时的研究助手工作+至少 16 篇英文文献阅读量。教育见习为 2 学分，教育见习与课程学习相结合，可通过邀请校聘及院聘免费师范生导师走进课堂，向学生介绍和展示有关学前教育实践的相关内容；也可以将学生分组派送到幼儿园一线，观摩优秀的幼儿教师授课；或开展其他与学前教育有关的志愿活动等。具体要求遵照学院制定的《教育学院学前教育系师范生教育见习方案》执行。为保证学生教育见习的时间与质量，规定**所有学前专业学生第二、三、四、五、六学期每周五上午不安排课程学习，专用于教育见习。**

（3）实习（8 学分）。实习时间为 8 周，安排在大三下学期和大三的暑假。实习主要包括教育实习、企业实习、科研实习三种形式，学生可根据选定的培养方向选择一种。教育实习主要针对选定学前儿童发展与教育培养方向的学生，具体要求遵照学院制定的《教育学院教育实习方案》执行。企业实习主要针对创新创业型学生，安排去与学前教育有关的各企事业单位集中实习，具体要求遵照《教育学院非师范本科生实习工作方案》执行。科研实习主要针对选择考研升学、专业学术型的学生，具体要求遵照《教育学院本科生科研实习方案》执行。

（4）毕业论文（设计）（6 学分）。

2．社群教育

社群教育主要通过学生发表科研成果、获得省部级以上奖项，获取专业等级证书等完成。教师每周应有 1 个学时（三年累计有 150 学时）用于对学生进行“全程跟踪式”社群教育指导。社群教育由学院认定相应的学分。认定标准如下：

（1）科研项目学分，包括获批校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项目并按时结项，前两位参与者分别获得 2、1 个学分；在核心期刊（学校社科处和科技处认定的）上发表论文 1 篇，第一作者获得 3 个学分，第二作者获得 2 个学分；在省级期刊上发表论文 1 篇，第一作者获得 2 个学分，第二作者获得 1 个学分。

（2）奖励学分，包括获得省部级以上重要奖项（如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大学生“挑战杯”获奖），获得 3 个学分；获得学校各种奖励（包括三好学生等），获得 1 个学分。

（3）技能学分，通过 TOEFL、GRE、雅思考试（过线），获得 3 个学分。获取教师资格证、心理咨询师资格证、人力资源管理师资格证、计算机等级证书、英语六级证书、育婴师、家庭教育指导师等专业等级证书，获得 1 个学分。

（4）自主创业学分，学生向学院教学办申请自主创业项目，获得批准，且实行 3 个月以上，获得 2 个学分。

（5）社区服务学分，学生向学院教学办申请社区服务项目，获得批准，且实行 3 个月以上，或由相关机构提供服务证明，获得 1 个学分。

九、说明

1．本专业的课程结构

本专业的总体课程设置三级课程平台，分别为通识教育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个性发展课程。各课程平台由若干课程模块组成，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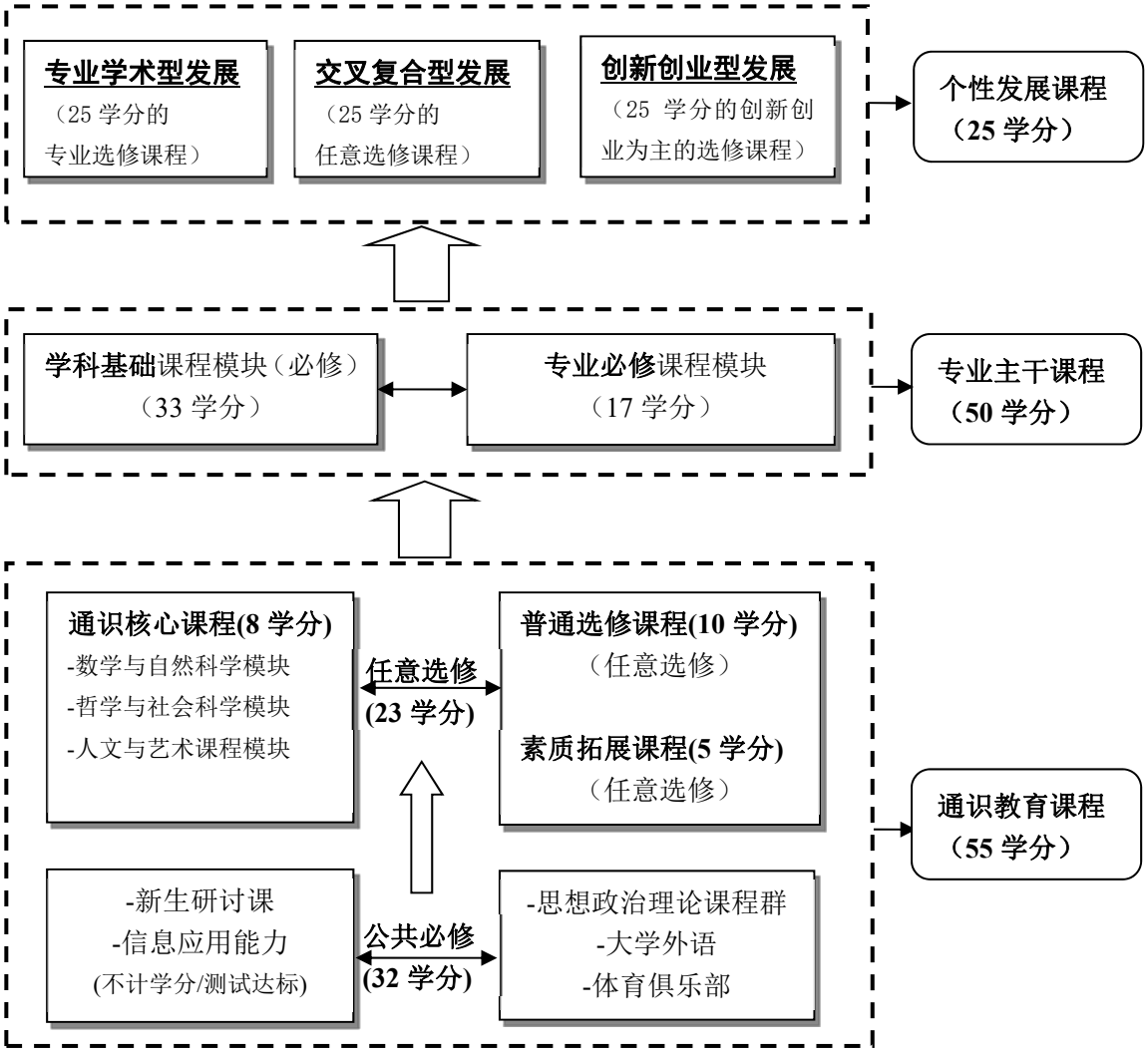

图 1　学前教育专业（中澳班）课程结构示意图

2. 英语修读办法

英语设置 12 个学分，单独为中澳班开设。学生需通过相应的英语测试，提前雅思均分达到 6.5，可选择不再学习。学生必须通过国家英语四级测试。另规定所有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原则上修读 1-2 门本专业的全英文课程。

3. 大学体育课程修读办法

大学体育实行俱乐部教学制度，学生至少选修 4 个学期共 4 个学分的俱乐部课程。同时，需要完成 4 次《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每年一次），具体标准参照《教育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基本标准>的通知》执行。体育俱乐部修读规则见《华中师范大学大学体育课程俱乐部制改革实施方案》（华师行字【2015】246 号）。

4. 信息应用能力认定办法

信息应用能力必须通过学校认定，方可毕业。认定合格资格可以有三种方式：一是入学时通过学校组织的校内测试；二是获取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证书；三是测试不合格或没有获

取相关等级证书的，需要选修校内开设的《计算机基础》（2 学分）课程，并考核合格。采取前两种方式认定能力合格，以信息应用能力“通过”记入学业成绩库，不计学分。以第三种方式通过信息应用能力认证，所选修的《计算机基础》课程同时以任意选修课记录学业成绩和学分，非免费师范生按相应学分收费标准收费。

5．通识教育选修课程的具体修读要求

（1）通识教育核心课的修读办法由学校规定，“学分必修，课程选修”，本专业学生必须从学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目录中分模块修读 **8 个学分**。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包括四个模块：数学与自然科学（模块 1）、哲学与社会科学（模块 2）、人文与艺术（模块 3）、教育学与心理学（模块 4）。本专业应在模块 1、模块 2、模块 3 中修读。

（2）本专业学生应在通识教育普通选修课程中修读 **10 个学分**。普通选修课可以由学生在学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和通识教育核心课程以外建设的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中选择修读，选择修读模块不受现行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建设分类限制，学生可自由选课，也可以选择修读本专业以外的其他专业课程。

（3）本专业学生应在素质拓展课程中修读 **5 个学分**。素质拓展课包括形势政策课、就业指导课、大学生心理健康课等。

（4）鼓励学生选修时文理交叉，兼顾艺体。**《普通逻辑学》**为本专业指定修读的通识教育课程。学生不得选修与本专业已开设专业课程相同或近似的课程，如模块 4 中的教育学课程、教育学院面向非教育类专业开设的公共素质课程。

（5）如果有相关的在线课程可以选修，建议学生优先考虑。

（6）学生在辅修专业所修取的课程学分可按要求冲抵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学分。

6.个性发展课程的具体修读说明

本专业的个性发展课程分专业学术型、交叉复合型、创新创业型三种类型。总体要求如下：**（1）选择专业学术型发展的学生**应修读 25 个学分的专业选修课程；**（2）选择交叉复合型发展的学生**应修读 25 个学分的任意选修课程，选修课程可以在本专业选修课程中选修，也可以在全校范围内自由选课；**（3）选择创新创业型发展的学生**应修读 25 个学分的以创新创业课程为主的选修课程。

本方案对于专业选修课应修学分按 4 年总计算，专业选修课开设课程学分总量远多于学生应修学分，每学期应修学分之规定仅供学生参考，建议学生每学期所修课程总量不超过 25 学分。

7. 与本专业学科基础必修课相同的专业

根据教育学大类培养原则，本专业第 1-4 学期的学科基础必修课与教育学专业、特殊教育专业相同，这些课程包括人体解剖生理学、普通心理学、教育概论、发展心理学、特殊儿童发展与学习、学前教育概论、中国古代教育史、中国近现代教育史、教育心理学、外国教育史（上）、外国教育史（下）、教育研究方法基础、课程论、教学论。

8. 本专业毕业要求

（1）“2+2 模式”的学生毕业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要求：

①本专业学生在前两年修满中国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学分，课内学分达到 93.5 个学分（**特**

别注意：所有带有▲的课程为 RMIT 可与 CCNU 相应课程互换学分的课程，选择“2+2”模式的学生须必修，同时必须完成《高等数学 D》、《计算机基础》、《数据库技术应用》课程的学习，获得相应的学分），同时在剩下的两年澳洲学习中，修满并获得澳方规定课程的学分；

②完成前两年国内的所有实践教学环节和必修的实验课程教学环节；

③体育测试达标；

④外语考试成绩符合华中师范大学本科毕业生的要求，获得澳大利亚皇家墨尔本理工大学学士学位，即授予华中师范大学教育学学士学位。

（2）“4+0 模式”的学生毕业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要求：

①本专业学生在规定修业年限内修满规定的学分，课内学分达到 130 个学分；

②完成所有实践教学环节和必修的实验课程教学环节；

③获得社群教育平台至少 4 个学分；

④通过的在线课程学习不能少于 2 门；

⑤必须至少学习 2 门混合式教学课堂课程；

⑥体育测试达标；

⑦外语考试成绩符合华中师范大学本科毕业生的要求，通过毕业论文答辩者，准予毕业，符合学校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教育学学士学位。